

📖 畢業學分內容分析表（113 前之入學生適用）

| 學 分 內 容 | 學分數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|
| 本系必修課程 | 60 | |
| 義理思想選修 | 4 | 呂氏春秋、荀子、老子、莊子、韓非子、易經、尚書、詩經、左傳、禮記、經學通論、宋明理學（多修者可計入選修畢業學分） |
| 全人教育核心課程 | 8 | 大學入門(2)、人生哲學(4)、專業倫理(2)、體育(0) |
| 全人教育基本能力課程 | 12 | 大一國文(4)、外國語文(4+4)、資訊素養(0) |
| 全人教育通識涵養課程 | 12 | 人文與藝術領域(4)、自然與科技領域(4)、社會科學領域(4)，12 學分中須含「歷史與文化」課程 2 學分（多修者不計入畢業學分） |
| 其他選修 | 32 | 1.本系二年級以上之選修課以二至四年級皆可選修為原則，但授課老師可依課程內容規範該課程之選修年級。 2.選修課程 32 學分，其中 20 學分可自由選修外系學分作為畢業學分，其餘學分必須選修本系課程。 |
| 合計 | 128 | |
| <p>■ 大一國文與專業倫理必須選本系開的班，不得修外系的班。</p> | | |

📖 畢業學分內容分析表（114 後之入學生適用）

| 學分內容 | 學分數 | 備註 |
|---|-----|---|
| 本系必修課程 | 60 | |
| 義理思想選修 | 4 | 呂氏春秋、荀子、老子、莊子、韓非子、易經、尚書、詩經、左傳、禮記、經學通論、宋明理學（多修者可計入選修畢業學分） |
| 全人教育核心課程 | 10 | 大學入門(2)、人生哲學(4)、專業倫理(2)、大二體育(2) |
| 全人教育基本能力課程 | 12 | 大一國文(4)、外國語文(4+4)、資訊素養(0) |
| 全人教育通識涵養課程 | 10 | 人文與藝術領域(2)、自然與科技領域(2)、社會科學領域(2)、永續素養領域(2)，再由四領域中任擇一領域(2)（多修者不計入畢業學分） |
| 其他選修 | 32 | 1.本系二年級以上之選修課以二至四年級皆可選修為原則，但授課老師可依課程內容規範該課程之選修年級。 2.選修課程 32 學分，可自由選修本系或外系學分作為畢業學分。 |
| 合計 | 128 | |
| <div style="background-color: black; color: red; padding: 2px;"> 大一國文與專業倫理必須選本系開的班，不得修外系的班。 </div> | | |

📖 學程、輔系、雙主修學分之認定

本系學生選修校內學分學程、雙主修、輔系，修畢規定學分並取得資格，則該學分不得計入本系畢業學分；但畢業前放棄資格，所修畢之學分得列計為選修學分。（依本系修業規則）